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 | |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2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1-8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9 |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10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09694 号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赐材料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天赐材料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天赐材料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天赐材料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天赐材料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赐材料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天赐材料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50号文核准，于2017年7月19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920,711股，发行价为每股41.62元。

2017年7月19日，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19,080,000元后的余额601,919,991.82元汇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海珠支行开立的602191991号账户内。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99,912,854.16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24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人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
|----------------------|--------------------|---------------------|--------|----------------------|
| 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九江天赐”）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 391050100100384906 | 募集资金专户 | 5,425,562.30 |
| 九江天赐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 4601007880180000027 | 募集资金专户 | 17,832,439.56 |
| 合计 | | | | 23,258,001.86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1。

2、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与承诺差异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差异金额 | 差异原因 |
|----|----------------------|------------|-----------|----------|------|
| 1 |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 17,545.00 | 15,797.48 | 1,747.52 | 注1 |

| | | | | | |
|---|--------------------|-----------|-----------|--------|-----|
| 2 |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 1,258.70 | 1,279.13 | -20.43 | 注 2 |
| 3 |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 11,641.00 | 11,131.74 | 509.26 | 注 1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18,580.00 | 18,580.00 | -- | |
| 5 | 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0,959.30 | 10,959.30 | -- | |
| 6 |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7.29 | 7.29 | -- | |

注 1: 部分工程设备款尚未到付款期。

注 2: 实际投资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 20.43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变更情况

(1) 2018 年 9 月 14 日,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更好适应环保的新要求, 并为产线装置稳定、高效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对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调整和升级, 增加了全自动化、连续化反应和公用管廊等一系列装置, 并配套升级了污水处理系统。公司决定增加该项目投入, 建设投资由 13,218 万元增加至 16,527 万元, 新增投资金额 3,309 万元由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全额补足, 铺底流动资金额由 2,099 万元调整为 1,322 万元, 总投资由 16,092 万元增加至 17,849 万元。项目总投资不足部分由九江天赐以自筹资金投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3)。

(2) 2019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随着市场对磷酸铁产品品质要求的提高, 尤其是对杂质的控制要求更加严格, 为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对原工艺路线进行了优化, 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同时, 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 为此, 公司经过审慎评估, 调整该项目的总投资金额, 该项目建设投资金额由 16,527 万元调整为 18,777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额由 1,322 万元调整为 1,206 万元, 总投资额由 17,849 万元增加至 19,983 万元, 新增总投资金额 2,134 万元由九江天赐自筹资金追加。同时, 由于前述变更, 项目完工日期由 2018 年 12 月调整为 2019 年 9 月。

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3)。

(3) 2019 年 8 月 23 日,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提高产品质量及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进行了项目工艺优化和工艺设计变更, 需采购部

分新设备，并新增部分土建工程，为此，该项目的建设投资需相应增加 1,018 万元（新增建设投资额 1,018 万元由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补充），建设投资金额由 18,777 万元调整为 19,79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额为 17,54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额由 1,206 万元调整为 985 万元，总投资额由 19,983 万元增加至 20,781 万元。同时由于前述变更，项目完工日期由 2019 年 9 月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

2、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变更情况

（1）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4,5-二氰基-2-三氟甲基咪唑锂（LiTDI）产品具有较优异的综合性能，是一种具有应用前景的新型锂盐，鉴于目前该物质配方应用市场化尚有一定时间，为降低投资风险，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将 150t/a 4,5-二氰基-2-三氟甲基咪唑锂项目延期建设，拟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成。

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

（2）2018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之子项目 2,000t/a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电解质双（氟代磺酰）亚胺锂（LiFSI）项目，经过公司工艺工程部门的攻关，目前公司已掌握了较变更前更优的工艺建设方案，根据优化后的工艺路线，可以减少项目的建设资金投入。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原预案计划募集资金投入 17,313 万元，其中该子项目募集资金投入 16,056 万元。经可行性测算，该子项目募集资金投入由 16,056 万元变更为 12,747 万元，节余的募集资金 3,309 万元用于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的新增投资，本次变更后，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由 17,313 万元变更为 14,004 万元。同时该项目的建设周期将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建成投产。

由于产品应用市场发生变化，子项目 150t/a 4,5 二氰基-2-三氟甲基咪唑锂的电解液配方市场化前景尚不确定，为降低风险，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建设。

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3）。

（3）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

政府环保政策的变化，2,300 t/a 新型锂盐项目之子项目 2,000 t/a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电解质双（氟代磺酰）亚胺锂（LiFSI）项目如继续在原址上建设，预计将较难取得安全及环保的相关生产资质，最终可能导致项目无法合法投产。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768 万元用于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新增投资，将剩余资金中的 1,018 万元用于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的新增投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划转金额为 10,959.30 万元）。本次变更后，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的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由 14,004 万元变更为 1,258.70 万元。

由于 2,300 t/a 新型锂盐项目之子项目 150t/a 二氟磷酸锂（LiPO₂F₂）项目属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内部资产及负债划转的议案》中九江天祺划拨至九江天赐的资产，因此同意将该项目实施主体由九江天祺变更为九江天赐。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2019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

3、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变更情况

（1）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原定于 2017 年 12 月完工，该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建设。由于该项目采用新工艺，且部分设备为进口特制设备，最长交货期长达 9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因此受到影响，延长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建设完成。

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

（2）2018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对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配套原料装置进行了优化和调整，并根据市场及政策的变化和最新需求，增设了危险品仓库的建设，因此导致原定建设周期延长，完工日期由 2018 年 10 月调整为 2018 年 12 月。

详情见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3）。

（3）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提升产品品质的一次合格率，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对项目生产设备和工艺进行了变更。经公司审慎评估，该项目的建设投资相应增加1,925万元，建设投资金额由11,41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额为10,873万元）调整为13,34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额由1,140万元调整为1,108万元，总投资额由12,557万元增加至14,450万元，新增总投资金额1,893万元由九江天祺自筹资金追加。由于前述变更，同时，受环保整治趋严影响，项目施工材料采购滞后，项目完工日期由2018年12月调整为2019年6月。

详情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4）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该项目试产阶段的实际情况，为降低原料消耗、提高产品品质和降低安全风险，公司拟进行项目工艺优化及工艺设计变更，需更换部分设备及新采购部分管道材料及仪表材料，经公司审慎评估，该项目的建设投资需相应增加768万元，建设投资金额由13,342万元调整为14,110万元，新增建设投资额768万元由2,300t/a新型锂盐项目中剩余的募集资金补充，总投资额需由14,450万元增加至15,21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额为11,641万元）。同时，由于上述变更，项目完工日期由2019年6月调整为2019年12月。

由于2,000t/a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资产属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全资孙公司内部资产及负债划转的议案》中九江天祺划拨至九江天赐的资产，因此同意将该项目实施主体由九江天祺变更为九江天赐。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7日、2019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

4、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变更情况

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于政府环保政策的变化，2,300 t/a 新型锂盐项目之子项目 2,000 t/a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电解质双（氟代磺酰）亚胺锂（LiFSI）项目公司决定终止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768 万元用于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的新增投资，将剩余资金中的 1,018 万元用于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的新增投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为准）。

截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2,300 t/a 新型锂盐项目实际划转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959.30 万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2019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3）、《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1、为了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效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收回。

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具体情况如下：

| 用途 | 使用资金（万元） | 使用时间 | 收回情况 |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2016.1.12-2016.4.11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2,200.00 | 2016.1.12-2016.2.11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0 | 2016.2.25-2016.3.28 | 到期收回 |

| | | | |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1,800.00 | 2016.5.11-2016.6.12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2016.5.11-2016.8.9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0 | 2018.2.13-2018.3.20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 | 2018.2.13-2018.3.20 | 到期收回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0 | 2018.2.13-2018.3.13 | 到期收回 |

(二)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含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6月2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18年6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6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3、2019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含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8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零。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59,991.29万元，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57,734.5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2,256.78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净收入及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69.02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76%。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应关系如下：

| 项 目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 2,325.80 |

| | |
|-----------------|-----------------|
| 减：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 | 69.02 |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 2,256.78 |

尚未使用的原因：详见本报告二、2。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继续投入募投项目。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不存在不一致情形。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59,991.29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57,754.94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41,404.00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69.02% | | | 2017 年度: | | | 27,575.53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12,222.44 | |
| | | | | | | 2019 年度: | | | 16,116.67 | |
| | | | | | | 2020 年 1-9 月份: | | | 1,840.30 | |
| 投资项目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 13,218.00 | 17,545.00 | 15,797.48 | 13,218.00 | 17,545.00 | 15,797.48 | 1,747.52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2 |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 17,313.00 | 1,258.70 | 1,279.13 | 17,313.00 | 1,258.70 | 1,279.13 | -20.43 | 2018 年 5 月 31 日 |
| 3 |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 10,873.00 | 11,641.00 | 11,131.74 | 10,873.00 | 11,641.00 | 11,131.74 | 509.26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18,580.00 | 18,580.00 | 18,580.00 | 18,580.00 | 18,580.00 | 18,580.00 | | 不适用 |
| 5 | 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0,959.30 | 10,959.30 | | 10,959.30 | 10,959.30 | | 不适用 |
| 6 |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 7.29 | 7.29 | | 7.29 | 7.29 | | 不适用 |
| 合计 | | | 59,984.00 | 59,991.29 | 57,754.94 | 59,984.00 | 59,991.29 | 57,754.94 | 2,236.35 | |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1} | 承诺效益 | | | 实际效益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2018 年度 | 2019 年度 | 2020 年 1-9 月 ^{注2} | 2018 年度 | 2019 年度 | 2020 年 1-9 月 | | |
| 1 |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 13.89% | | | 1,233.75 | | | -2,941.55 | -2,941.55 | 否 ^{注3} |
| 2 |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 21.63% | | 518.80 | 389.10 | | -71.73 | -61.35 | -133.08 | 否 ^{注3} |
| 3 |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 22.76% | | | 1,872.00 | | | -801.37 | -801.37 | 否 ^{注3} |

注 1: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 按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折算为全年产量与预计达产后全年设计产能之比。

注 2: ①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完工投产, 至本报告截止日, 该项目实现效益期间为 2020 年 1-9 月。根据《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03),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由 2,015.00 万元变更为 1,645.00 万元,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由 1,604 万元变更为 2,496 万元。本期承诺效益按照月度平均计算, 即: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2020 年 1-9 月承诺效益为 1,233.75 万元 (1645 万元 ÷ 12×9);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2020 年 1-9 月承诺效益为 1,872 万元 (2496 万元 ÷ 12×9)。

②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 子项目 150t/a 4,5 二氟基-2-三氟甲基咪唑锂项目、子项目 2,000t/a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电解质双(氟代磺酰)亚胺锂(LIFSI)终止建设, 详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三、2。子项目 150t/a 二氟磷酸锂(LiPO2F2)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完工, 该子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518.8 万元。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子项目 150t/a 二氟磷酸锂(LiPO2F2) 2020 年 1-9 月承诺效益为 389.10 万元 (518.8 万元 ÷ 12×9)。

注 3: 本期实现效益中包含 1,047.74 万元存货跌价, 其中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 932.67 万元,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115.07 万元。

至本报告截止日, 30,000t/a 电池级磷酸铁材料项目、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及 2,300t/a 新型锂盐项目累计实现的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 主要因募投产线投产初期, 产能利用率低, 同时产线尚处于磨合期, 生产损耗较大导致。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